

邓小平谈中国足球：

## 看了几十年 闷气不能出

□据《党史博览》

对于中国足球一直没有取得重大突破，邓小平也很着急。1989年11月，在一次观看足球赛电视转播时，他说：“我生平最喜欢看足球，看了几十年了就是有股闷气不能出。”

## “我生平最喜欢看足球”

邓小平不仅积极参与体育锻炼，而且也非常喜爱观看各种体育赛事。1979年他访问美国时，美国接待部门知道他喜欢篮球，就特意安排了一场篮球表演。有些比赛，像体操、跳水等项目，邓小平一边看，还一边和场上的裁判一起打分。有一阵中国乒乓球队走下坡路，邓小平很着急，便开玩笑似的埋怨家人：“中国乒乓球打不赢，就是因为你们不看。”邓小平还喜欢看女排比赛，他觉得看女排比赛，才感到她们为我们中华民族出了口闷气。但与这些体育项目相比，邓小平最喜欢的还是足球。他的子女曾说，父亲生平有三大爱好：一是足球，二是言菊朋的京戏，三是桥牌。

20世纪20年代初，为了探求革命真理，邓小平远涉重洋，前往法国勤工俭学。在繁重的劳动和艰苦的学习之余，足球对他具有强烈的吸引力。1924年巴黎奥运会期间，他十分想到现场看一场足球赛，却苦于没钱买票而深感懊丧。忽然，一个念头闪过，他脱下外衣，跑进当铺，用当来的钱买门票，看了一场精彩的足球赛。几十年后，他还记得那次比

赛的冠军得主是乌拉圭，可见他对足球热爱至深！

20世纪50年代初期，邓小平任西南局第一书记兼西南军区政委。他与司令员贺龙是一对超级球迷。当时，他们把新成立不久的中国足球队请来与西南军区队打比赛，而且一赛就是两场，他俩都从头看到尾。

1952年7月邓小平调中央工作后，经常到北京先农坛体育场观看足球比赛。当时足球比赛少，邓小平连教学比赛也不放过。他常常一个人出现在主席台上，一碟瓜子，一杯茶，一根烟，专心致志地看球赛。一次，先农坛体育场没有比赛，运动员们都在屋里休息，忽然听到外边嚷：“小平同志来了！”大家出去一看，只见邓小平戴着草帽，坐着马扎，一个人正兴致勃勃地坐在球场边看小孩踢球呢。还有一次，邓小平了解到体委科研所保存有1974年德国世界杯的资料片，就很想看。体委派人到邓小平家里去放映，从上午9点看到下午1点，整整4个小时，邓小平坐在那儿纹丝不动，也很少说话。

作为伟大的政治家，邓小平“三落三起”的传奇经历在世界上绝无仅有。而他的两次复出，都是在足球场发出的信号。1973年，经周恩来的努力，邓小平回到北京。当尚未安排工作的邓小平出现在先农坛体育场的主席台上看球时，人们知道他在中央担任要职的时候不远了。1977年，邓小平在全国人民的热切期待下再次复出。那年7月30日，邓小平令人意外地出现在北京工人体育场看台上。当时北京举办“长城杯”国际足球

邀请赛，中国青年队和香港队进入了决赛。女儿邓榕回忆，邓小平这次在公众面前出现是一次纯粹的球迷行为。“那天父亲带着我们去看球，本来是想悄悄坐在主席台末排的。”不料旁边看台的观众发现了他，并飞快地将这个传播开来，全场一万多名观众起立并热烈鼓掌，持续了足有两分多钟。邓小平只好走到主席台的前排，连连向观众们鼓掌致意。

对于中国足球一直没有取得重大突破，邓小平也很着急。1989年11月，在一次观看足球赛电视转播时，他说：“我生平最喜欢看足球，看了几十年了就是有股闷气不能出。”邓小平辞去中央领导职务后，终于有了更多的时间看足球赛。1990年意大利世界杯足球赛时，中央电视台实况带录像一共转播了50多场。邓小平当时86岁了，这位耄耋老人几乎一场没落，白天能看的他看，晚上看不了的他让工作人员给他录下来。录下来以后，还不让别人告诉他结果，他要带着悬念看，真可谓过足了瘾。1994年美国世界杯足球赛时，邓小平已经90岁了。电视实况转播在深夜进行，他让工作人员录下比赛，白天再看。女儿邓林曾回忆说：“他爱看世界杯足球赛和我国女排比赛的电视转播，而且观看时有如亲临现场一样紧张、激动；倘若中国队赢了，他就不仅自己高兴得鼓掌，而且还要家人一起喝彩。”如果要在如此高龄老人中评出世界级的球迷，邓小平是当之无愧的球迷大师。

中国球迷和足球队都应该特别感谢邓小平。很多球迷还不知道，第一支国外足球职业俱乐部来华访问就是邓小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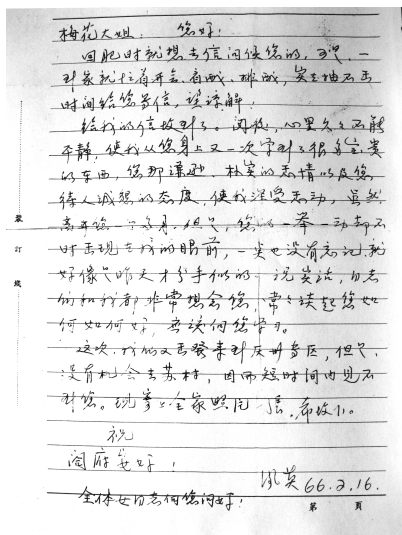
亲自拍板的。1964年5月，邓小平和陈毅观看了巴西马杜雷拉队来华的比赛。由于当时中巴没有建交，对方要我们从来没有概念的出场费，时任国务院副总理的邓小平亲自批准，开创了邀请高水平职业足球队的先例。

改革开放后，中国足球队访问美国，本打算从莫斯科走，因为这样虽费时间但可以省钱。当邓小平得知从日本走快，花钱却多时，说：“我们既然访问美国，就应该在美国表现出最好的状态，多花点钱，以最好的状态去比赛。”

中国球迷能够看上完整的足球赛直播，也要感谢邓小平。西班牙世界杯（1982年）预选赛，中国国家队在工人体育馆迎战劲敌阿根廷队，邓小平在办公室通过收听广播了解比赛进展。当中国队刚刚攻入第一个进球后，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突然中断解说，插播了一条时事新闻。邓小平大为光火，立刻让秘书给宣传部门打电话，要求在以后的比赛直播中，不得插播新闻。1992年初，中央电视台每晚8时必有滚动的政治新闻。这个时间段雷打不动，谁也无法改变。正好1月份中国国奥队参加奥运会预选赛，中国队对科威特队一战恰恰在晚上7点59分由胡志军打入一球，未等回放，滚动新闻开始了。亿万球迷急得要命，不少球迷纷纷打来电话，请求不要打断实况直播，但这个规矩不是中央台能说了算的。几天后，人们惊喜地发现，可以从头到尾不受干扰地看完比赛了。原来是邓小平委托邓办的同志给中央台打电话，指示今后不要中断足球赛直播。

## 严凤英与歙县王氏义姐的故事

□方辉利 记者 陈明



来到深厚文化底蕴的古徽州专署区进行义演。

苏村，地处皖浙接壤的杭徽线上。这里诗文词赋，世代皆重，民歌蕴积，自宋就有。凡是中老年人都会哼唱民歌，不管是婚庆喜事，还是工匠商贩，都有约定俗成的小调，有欢欣的，有悲哀的，有求情的，有调笑的，有赞美的，旋律优美，主题鲜明，弘扬正气。其中苏村一域则有两首民歌，即《十二月花名》、《夫妻恩爱》，被列入《歙县县志》六首经典之中。因此，苏村被誉为“民歌之乡”。

为了欢迎省文工团的到来，苏村村民王梅花得悉村文工团“关于省戏班来村演戏”的消息，主动与出门在外的丈夫方观金商议，腾出自家新建的房子，免费为他们提供住宿及生活服务。

王梅花善良温和，平易近人，虽然脚为“三寸金莲”，但手脚麻利，能说会道，不仅能将普通的蔬菜炒出花样来，还懂得一些保健常识：嗓子唱哑了，泡点生姜冰糖水润润喉咙；为了保持清白亮丽的嗓子，事前喝点茶喝淡盐水。

省文工团的同志白天下乡，与百姓打成一片，嘘寒问暖，了解村庄轶事，采风地域文艺详情，排解村民突发隐患；晚上，要准时在露天剧场演出。

乡村道路，坎坷泥泞，步行难走。有时严凤英双腿抽筋了，王梅花烧好热水让她泡脚；有时严凤英双脚起泡了，王梅花找来消炎药水为她涂抹；有时下乡演

出，在伸手不见五指的夜晚，王梅花拿着电筒，或打着火把，接她们回家休憩；有时文工团的同志感冒了，及时请医送药；有时夜深了，穿着单衣服起身为文工团女同胞盖被子，照应门户。

生活上的关怀备至，让文工团的同志有一种宾至如归的感觉。异乡之情，宛如姊妹，亲如手足，不是亲人胜似亲人，撼动心灵。就这样，严凤英等剧组人员，居住在苏村王梅花家，与年长八岁王梅花情谊深厚，称其为“义姐”。

方常润是王梅花的孩子，当年只有10多岁，天真活泼，讨人喜欢。严凤英在休闲时间他道：剧组20多人住在你家，你认识我叫谁吗？方常润道：“不知道。”她便拿出一张天仙配的广告宣传画，问道：“你知道这个女的叫什么名字？”方常润道：“严凤英。”这时，方常润仔细比对了一番图片人物和眼前女士，大声呼喊，奔走相告：“我见到严凤英啦，她住在我家里呢！”

1965年10月20日至1966年元月10日，头尾4个月的80天里，只要天公作美，不下雪，不下雨，省文工团即在苏村的祠堂坦上及附近村庄的晚上准时演出《天仙配》等共71场。

严凤英的外貌、歌喉、才艺表演及剧情主题，在苏村一带百姓的心目中，留下深刻印象，人们常把《天仙配》与严凤英对等起来。

严凤英大度仁慈，有一颗仁爱之心，临行时把自己的被褥送给邻居的困难户；把自己用过的一只青花瓷“刀”字碗、一条蚌埠毛巾厂生产的火炬牌毛巾送给“梅花大姐”纪念，还把剧场舞的大刀、戴的假发等演《打猪草》的道具留在村文工团，以备演出。

情深义厚的王梅花如一根磁铁深深吸引着严凤英剧组人士的情感。随后，寄来的信件及合影照是严凤英离开苏村后从合肥发出的。信的内容如下：

王大嫂，你好：

回肥时就想去信问候您的，可是，一到家就忙着开会、看戏、排戏，实在抽不出时间给你写信，望谅解！给我的信收到了。阅后，心里久久不能平静！使我从您身上又一次学到了很多宝贵的东西，您那谦逊、朴实的感情以及您待人诚恳的态度，使我深受感动。虽然离开您有一段时间了，但是，你的一举一动却不时出现在我的眼前，一点也没有忘记，就好像昨天才分手似的，说实话，同志们和我都非常想念您，常常谈起你如何如何好，应该向你学习。这次，我们又出发来到徽州专区，但是，没有机会去苏村，因而短时间内见不到您。现寄上全家照片一张，希收下。

祝合家安好！全体女同志向您问好！

凤英  
66.2.16

在皖歙南方氏家族苏村方观金家的镜框里，珍藏着一张50年前的黑白照片：严凤英将一家四口的合影，赠给方公之妻王梅花义姐作留念。这是一张1966年的全家合影照，当时严凤英36岁，其丈夫王冠亚37岁，孩子小亚13岁，小英9岁。

弹指一挥间，半个世纪已经过去。忆往昔，岁月蹉跎，几经沧桑，几多巨变，历史的印记在穿越时空中闪现光彩，珍贵的照片成为积淀徽州文化内涵的见证。

1965年期间，安徽省文工团一行21人，其中女的12人，开展“送文化下乡活动”，